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上政采购-2025-07-1

上蔡县大地测绘有限公司：

贵单位根据上蔡县自然资源局日常服务单位招标项目 B 包招标文件于 2025 年 08 月 12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中标结果公告，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请收到本通知书 2 个工作日内，到我单位签订上蔡县自然资源局日常服务单位招标项目 B 包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	上蔡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上蔡县自然资源局日常服务单位招标项目		
成交内容	上蔡县自然资源局日常服务单位招标项目 B 包（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本次投标报价为每年的费用金额（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服务期限为 3 年，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合同一年一签，如遇到重大失误或考核不合格，采购人可不再续签年度合同。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和规定		
成交价	壹佰伍拾捌万元整（1580000.00 元）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扬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人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2025 年 08 月 12 日



上蔡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开展日常服务项目B 包合同

甲方： 上蔡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 上蔡县大地测绘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测绘范围：上蔡县行政区域范围内。

测绘内容：服务内容主要为土地测绘日常工作，包括国土空间规划、耕地保护、用地保障、土地出让、建设工程项目放线、验线、规划核实、违法用地查处等测绘及所需的测绘工作并出具各种图件成果。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8-99	行业标准
2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GB/T18314-2009	国家标准
3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家标准
4	《大比例尺地形图机助制图规范》	GB14912-95	国家标准
5	《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	G12-96	行业标准
6	《数字测绘产品质量要求》	GB/T1794.1-2000	国家标准
7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示》	GB/T7929-1995	国家标准

第四条 测绘服务费

1. 取费依据：国测财字【2002】3号文、以技术标准实际产生的测绘服务为准。
2. 取费项目及测绘服务总价款：以具有资质的评审机构评审为准。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 1580000 元/年（最终技术标准下实际产生的测绘成果服务费由评审机构评定测绘服务费下浮 10%为准）。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应根据县政府或甲方的安排开展工作。
2. 为乙方提供与测绘服务相关的文件、资料，并对提供的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以及以测绘服务目的对应有关资料的完整性所产生的后果负责。
3. 测绘服务人员到现场工作，甲方应通知土地权属人到现场指界、签字作为测绘服务程序的一部分。
4. 乙方在测绘服务工作中需甲方配合的，甲方应指定相应的人员及其它有关人员积极配合并及时提供测绘服务业务所需材料。
5. 甲方应为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协调与测绘服务有关的内部、外部管理部门的关系并履行好上述权利和义务，创造良好的测绘服务条件。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测绘服务工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测绘服务，认真执行有关法律和法规，对出具的测绘成果负责，如测绘成果失实，乙方应及时进行重新测绘服务。
2. 乙方有义务和权利要求甲方及时、全面、如实地提供资料且配合测绘服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

3.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涉密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出具的各种成果资料，甲方不得向其他单位提供和转让（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 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限提交测绘成果。

5. 如需对测绘成果进行补充、修改、完善的，乙方应及时完成补充、修改、完善工作。

第八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法院管辖。

第九条 其它约定

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以及相关补充约定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按合同报价，依据评审机构的评审结果为准，每半年结算并付清测绘服务费。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第十条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书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

签订地点：上蔡县自然资源局。

甲方：上蔡县自然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乙方：上蔡县大地测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合同签订时间：2015年8月13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116000055203

编号: 4910-02058017

经审核, 上蔡县大地测绘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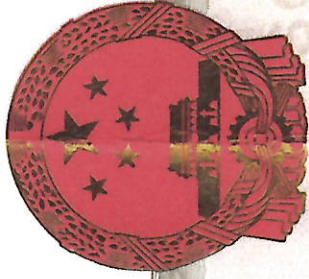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占和平

中国农业银行上蔡县支行北街营业
开户银行 所

账号 16630401040000463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2790613118D

名称 上蔡县大地测绘有限公司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占和平

经营范围 地籍测绘,工程测量、建立专业地理信息系统(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拾伍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2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上蔡县蔡都镇北环路197号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26日



姓名 占和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1 年 3 月 25 日

住址 河南省上蔡县蔡都镇白云
大道原种厂家属院



公民身份号码 41282519610325029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蔡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11.17-长期